

证券代码：837899

证券简称：同华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12 月 27 日以电话和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会陈喆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并由关联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及业务成长性情况，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分行申请最高额为 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贷款，单笔贷款期限 1 年，贷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贷款拟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喆为本次融资贷款提供反担保。贷款、及担保及和反担保事宜，最终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喆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章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